

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5%以上股东完成减持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股东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珠海世欣鼎成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2018年6月1日揭露了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拟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，披露了珠海世欣鼎成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世欣鼎成”）计划在此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1个月内（或延期至奥特佳股票复牌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），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6,151,400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.196445%（详情请见本公司2018年6月1日披露的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拟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）。

2018年9月10日，本公司收到世欣鼎成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通知，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股份减持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前		减持情况			减持后	
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总股本的比例	减持方式	减持数量	占总股本的比例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总股本的比例
世欣鼎成	162,719,298	5.196443%	集中竞价	6,151,402	0.1964451%	156,567,896	4.9999976%

注：世欣鼎成的股份来源为本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及本公司历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所得。其实际减持数量比计划减持数量多2股，是受交易规则限制产生的零股差异所致。

二、其他相关事项说明

1. 世欣鼎成上述减持行为未违反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〔2017〕9号）和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。
2. 上述减持的股份数量符合世欣鼎成的减持计划。
3. 按相关规则，本公司于今日披露了世欣鼎成编制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世欣鼎成交割凭证；
- 2、世欣鼎成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9月10日